国医薪火传承班
协 议 书

甲方（姓名）：
学员代码：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乙方：江苏正保医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8 层
联系电话：010-82311666

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依照相关法律，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由乙方旗下医学教育网（www.med66.com）为甲方提供国医薪火传承班服务，具体条款如下：

1 协议事项

1.1 乙方组织“国医薪火传承班”，甲方报名缴费，完成相关学习。

1.2 乙方为甲方提供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咨询服务，授课专家如中医院士、国医大师、名老中医等知名专家。甲方可以自主在乙方平台上，双向选择一位专家学者（如中医院士、国医大师、知名专家等）拜师跟诊学习。甲方需具备执业医/药师证、助理医师证、中医药大学毕业证等证书，或拥有师承出师证、确有专长证等（老师另行审核），经老师同意后可确定师生关系，拜师跟诊学习。

1.3 本协议包含服务：

1.3.1 选择平台一位指导专家拜师跟诊学习（如跟诊医院收取相关管理费用不在本协议约定范围之内）。

1.3.2 免费赠送乙方平台组织的一年中医传承课程，甲方需缴纳场地费和材料费，食宿自理。

1.3.3 甲方拜师后，由指导老师统一安排跟诊时间（老师出诊期间，甲方可长期跟诊学习）。

1.4 **由于本协议涉及拜师及跟诊学习，鉴于其特殊性，甲方在乙方平台选择目标老师后，乙方不予办理任何形式的退费。**

1.5 **甲方拜师成功后，乙方服务完成。**

2 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2.1 该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49800 元整（大写： 肆万玖仟捌佰元整），以最终实际支付金额为准。甲方签订本协议时，向乙方一次性全额付款，该费用为本协议项下 1.3 约定的服务费用，**集训、跟诊期间食宿费甲方自理。**

2.2 超出本协议规定的服务，甲乙协商一致，甲方须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2.3 不支持活动账户以及学习卡方式支付及补差价升级。

3 乙方的权利义务

3.1 乙方依照本协议 1.3 条约定的事项，对甲方进行服务，保证服务质量，在协议期间内，不得无故终止服务。

2.2 甲乙双方理解互信，沟通协商。

3.3 乙方对甲方档案、隐私负有保密义务。

4 甲方的权利义务

4.1 甲方不得将学员证或相关学习资料转借他人使用、不得泄露甲方的服务计划及所有服务资料。

4.2 甲方须按时参加学习，不得将面授期间所发资料、所获信息等传播外界。**因甲方个人原因，造成跟师跟诊终止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服务终止

5.1 乙方服务完成后，服务终止。

5.2 甲方违反本协议第 4 项内容，乙方有权追责甲方，并有权终止协议，乙方不退还任何费用。

5.3 如发生不可抗力致使甲乙双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本协议自动终止。

6 违约和赔偿责任

6.1 甲方在无根据情况下散播有损乙方名誉信息并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按照中国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维护正当权益。

6.2 甲方将乙方相关学习资料转借他人使用及将甲方的服务计划、辅导资料泄露给他人的，乙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甲方所交纳费用不予退回。因甲方的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承担赔偿责任。

7 其他

7.1 本协议自乙方确认收款时起生效。

7.2 如对本协议有任何需变更或补充的内容，应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另立变更或补充协议，变更或补充协议一经生效，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 甲乙双方如因本协议产生纠纷，可以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协商解决，如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可将该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仲裁。**。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名）：　　乙方（签章）： 江苏正保医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